

格林童话

馆藏精品

— 古典文学名著

珍藏版

徐康◎编著



馆藏精品——古典文学名著珍藏版(第二辑)

格林童话(三)

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

藏书章

江西高校出版社

呗。”“那就让它是，而且永远都这样吧！”小矮人儿说。塞默来到宫前，卫兵不让他进说已经有人来捉弄过他们，塞默坚持请求，说他肯定有那样的苹果，求他们一定放他进去。好不容易说服了卫兵，把他带到国王面前。谁知他一揭开篮子，发现装着的全是猪鬃！这一来国王更气坏了，下令用鞭子把塞默狠抽一顿，赶出宫去。到家后，他讲了发生的事。这时被大伙儿唤做“傻瓜罕斯”的小儿子走过来，请求父亲允许他也送苹果去。“嗨，”父亲说，“你哪里适合哟！小傻瓜，两个聪明的哥哥都失败了，你还能干什么？”可是小伙子并不甘心：“唉，爸爸，我真的想去嘛！”“给我走开，你这傻小子，你变聪明了再说。”父亲回答，说完转身想走开。罕斯却拽住他不让去，说：“唉，爸爸，求求你了，我想去啊！”“好好好，由你去吧，你也会两手空空回来的！”父亲很不耐烦地回答，小伙子却高兴得又蹦又跳。“瞧你一副傻样儿，而且越来越笨。”父亲又说，罕斯听着却不以为忤，照样地很快活。可是天很快黑了，罕斯想，那就等到明天再说吧，今天反正也到不了王宫。夜里他躺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，后来终于迷糊了一会儿，却做起梦来，梦见了美丽的公主、高大的宫殿、金子、银子和许多珍宝。第二天一大早他就上了路，又依旧碰见那个奇怪的小矮人儿，穿着件破旧的灰褂子，问他提篮里装的是什么。罕斯老老实实回答是苹果，是给公主治病吃的。“喏，”小矮人儿说，“那它就是，而且永远不变！”谁知在宫前，人家无论如何也不放罕斯进去，因为已经来过两个蠢家伙，嘴上说的是送苹果来，结果一个只提来蛤蟆腿儿，一

个送来猪鬃。罕斯坚持不懈,说盒里装的不是蛤蟆腿儿,而是全国长得最好的苹果。他的态度那么诚恳,卫士想,这人应该不会撒谎吧,便又放他进了宫。他们的选择是对的,因为罕斯当着国王的面揭开篮子,里边果然是又大又圆香喷喷的苹果。国王万分欣喜,马上叫人给公主送去,然后紧张地等着事情的进展。没过多久,果然有人喜报,不过请各位猜一猜:送报的人是谁?原来是公主自己!她一吃下苹果,立刻活蹦乱跳地下了床,国王一见,欢喜得说不出话来。可是现在他还不肯履行诺言把公主嫁给罕斯,他要求他先造一条船,这船必须更适合在旱地航行。罕斯接受这个任务,回家讲了事情经过。父亲于是派老大鸟利去林里,造一艘这样的船。鸟利努力干起来,边干边吹轻松地口哨。中午,太阳已经当顶,那灰白胡子的小矮人儿又来问他在做什么,鸟利回答:“没什么,木勺儿。”“那就让它是,而且永远是这样下去吧!”小矮人说。晚上,鸟利自以为船做好了,可等他高高兴兴坐进去,船却完全变成了一只笨重的木勺子。第二天,塞默去林子里,可是也和鸟利一样不走运。第三天,轮到傻瓜罕斯去了。他干得十分卖力,整个森林都回荡着他劈木料的“哗哗”声,他一边干还一边快乐地唱歌和吹口哨。中午日头正毒的时候,小矮人儿又来了,他问罕斯在做什么。“做一艘船,一艘在旱地上比水里还更灵活的船。”罕斯回答,并说他只要能造好船,就可以与公主结婚。“喏,”小矮人儿说,“那就让它是,而且永远是吧!”傍晚,夕阳美得像黄金一样时,罕斯造好了陆地船和有关的用具。他坐在船里轻松划向

王宫，船跑得迅疾如风。国王老远看见了，可是仍不肯遵守诺言把女儿嫁给罕斯，说他必须先放牧一百只兔子，从日出到日落，如果跑丢了任何一只，他就甭想再见到公主。罕斯同意了，第二天便带着一百只兔子去草地上，时刻注意不让任何一只溜掉。过了几个小时，宫里走来一个使女，想从罕斯那儿拿走一具兔子，她要拿去招待客人。可聪明的罕斯看透了她的用心，拒绝了她，麻辣兔丁明天也可以再做嘛。使女再三恳求，最后竟哭了起来。罕斯于是说，要是公主亲自来要，他就答应。使女回宫报告，公主果然亲自来了。可在这之前，那小矮人儿又来询问罕斯在干什么，“海，他说得在这儿放一百只兔子，只有不丢一只，我才能娶公主、当国王。”“好。”小矮人儿回答，“我给你一支笛子，只要有兔子跑了，你吹一下它自己就会回来。”公主到了草地上，罕斯便给她一只兔子，帮她放在她的围裙里。可是她走出还不到一百步，罕斯吹起了笛子，那小兔就从她围裙里敏捷地跳出来，呼地一下重新跑回兔群里去了。到了晚上，罕斯再一次吹响了笛子，看清楚所有兔子都在，便把它们赶回王宫。国王惊讶罕斯竟然能放一百只兔子而一只不丢，可尽管如此还是不肯把女儿嫁给他，要叫他最后再去偷一根怪鸟格莱弗尾巴上的羽毛来。罕斯马上动身，只顾往前赶。傍晚他走到一座府邸前，请求借宿。旅馆在那会儿还很少见人。主人很爽快地答应了，问他去什么地方，罕斯回答：“去找怪鸟格莱弗。”“噢，原来是去找怪鸟格莱弗！据说格莱弗啥都知道。我丢了一把开铁箱的钥匙，麻烦你替我问问它在哪儿好吗？”

“没问题，”罕斯回答，“我一定替你问。”第二天一早他继续往前走，半路上天黑了，又到另一座宫堡投宿。堡主一听说他要去找怪鸟格莱弗，就讲他家的女儿病了，最珍贵的药全然无效，求他帮帮忙，问一问格莱弗，怎样才能治好女儿的病。罕斯回答很乐意，然后又继续往前走。他走到一条河边，那儿没有渡船，只有一个壮汉背所有人过河去。这汉子也问罕斯去哪里，“去找怪鸟格莱弗，”罕斯回答。“喏，”汉子说，“你找到了它，代我问一问我干嘛必须背所有的人过河。”“好的，”罕斯回答，“上帝保证，我一定问到。”壮汉把罕斯放在肩上，扛过河去，这下罕斯终于走到了格莱弗家，没想到只有格莱弗的妻子在家里，它自己不在。它妻子问罕斯有何贵干，罕斯向她讲了一切：他自己想得到怪鸟尾巴上一根羽毛；一座府邸的主人不慎丢了钱箱的钥匙，请他代问格莱弗怎样才能找到；另外一位堡主的女儿生了病，怎样才能让她恢复健康；离此地不远有一条河，那儿有个大汉辛苦地背所有的人过河，请他告诉他为什么必须背。格莱弗的妻子说：“你听着，伙什，没有人能和格莱弗讲话，因为它会把他们全吃掉。你想成功，就只好钻到它床底下，夜里等它睡熟了，再悄悄伸手拔它一根尾巴毛；至于你想知道的那些事，我愿意帮你问。”罕斯完全同意，便依言钻到了床底下。晚上格莱弗回家来，刚一进屋觉得不对，就说：“太太，我嗅到一个基督徒的味儿！”“没错，”这妻子回答，“今天确实来过一个基督徒，可他已经走了。”格莱弗听了也就没再怀疑。半夜，神鸟鼾声大作，罕斯伸出手来，偷偷拔了它尾巴上的一根毛。没

想到怪鸟一下痛醒了，叫道：“太太，怎么回事，我嗅到一个基督徒的气味了，而且我的尾巴被谁拽了一下！”它妻子回答：“别紧张，你一定是在做梦，我已经告诉你，今天来过一个基督徒，可他早走了。他向我问了各种的事情，说一座府邸里开钱箱的钥匙丢了，不知上哪儿去找着。”“噢，这帮傻瓜，”怪鸟格莱弗说，“钥匙不就在柴屋里门背后的一堆木头下边呗。”“他还说有一座宫堡的小姐病了，怎么也治不好呢。”“噢，这些傻瓜，”格莱弗说，“在地窖的楼梯下有只癞蛤蟆，它把姑娘的头发拿来做了窝。只要她把头发取回去，病就会好喽。”“这样，他还说离这儿不远有一条河，河边有个汉子不知为什么不得不背所有的人过河去。”“噢，这个傻瓜，”怪鸟说，“他只要有一次把背的人丢在河中间，就不用受害啦。”第二天一大早，格莱弗醒来走了。这时罕斯从床下爬了出来，羽毛已到手，也听见了怪鸟讲的关于钥匙、病女孩和大高个儿的回答。格莱弗的妻子再对他重述了一遍，之后，他便往回走，先来到河边的大高个儿那里，大高个儿立刻问怪鸟格莱弗讲了什么，罕斯回答，他得先背他过河去，过了河他自然会告诉他的。大高个儿赶紧背罕斯过去了，罕斯这才对他说，如果他随便拣个人丢在河中间，就不用再做苦力了。大高个儿非常高兴，为了对罕斯表示感谢，愿意再背他一个来回。罕斯回答，不劳费心啦，他对大高个儿已挺满意，说完就走了。接着他来到有小姐生病的宫堡，小姐病得不能行走，他就背她去地窖的楼梯下，取出底下的蛤蟆窝，把头发还给小姐，她马上从罕斯背上跳了下来，活活泼

泼地跑上了楼梯，彻底好了。她的父母欣喜若狂，要拿各种财宝酬谢罕斯，他要多少就给多少。罕斯又走到那座府邸，径直去柴屋门背后的一堆木头下找到钥匙，把它交给了主人。主人也异常高兴，为报答罕斯，取出许多金子来答谢他，还加上母牛、绵羊、山羊等各式财产。就这样，罕斯带着钱、金子、银子、母牛、绵羊、山羊等等东西满载而归地回到了国王那儿。国王见了这么多东西很惊奇，问从哪儿来的，罕斯回答，全是格莱弗给的，可以随心所欲地拿。国王心想，这可是个好机会，便马上动身去了。谁料他来到河边，正好赶上罕斯离开后的头一个渡河人，那大高个儿于是理直气壮地把他丢在河中间自己走了，国王被淹死在河里。罕斯终于娶了公主，当上了国王。

壮士罕斯

从前有一对夫妇，他们只有一个独生儿子，这家子独自住在一个深深的山谷里。一次，母亲带着年仅两岁的罕斯，在森林中去拾冷杉枝来生火。因为此时正是春暖花开的时候，万紫千红的花非常美丽，突然丛林中跳出了两个凶狠的强盗，掳走了母亲和孩子，拖着他们径直朝着森林的黑暗深处走去，那儿已经荒无人迹很久了。那可怜的女人百般哀求强盗放过她们母子俩，可强盗们是铁石心肠，对她不理不睬，只管用力地赶着他们往前走。走了两小时后，他们来到了一座有门的岩壁前，强盗们上前敲了敲门，门就开了。先走过一条长长的暗道，最后来到一个大洞里，有一丛炉火照得山洞明如白昼。只见四周的墙壁上挂着锋利剑和别的凶器，在炉光的照射下闪着令人生畏的寒光。中间摆着黑桌子，桌旁另有四个强盗坐在那儿吆喝赌博，上首那人就是他们的匪首。他看见女人走来，便走过来安慰她，叫她别害怕，说只管放心，他们一定不会伤害她，可是她必须操持家务，如果她把一切都弄得井井有条，他们是不会亏待她的。然后她吃了一些强盗给的东西。强盗还把她和孩子的床指给发她看。

女人在强盗窝里一呆就是许多年，把儿子罕斯抚养成

人，汉斯现在已逐渐长大强壮了。母亲给他讲故事，叫他念一本在洞里找到的破旧的故事书。罕斯九岁时，他用松木枝做了根结实的棍子，把它藏在床后，然后去问母亲：“娘，现在请你告诉我，我很想知道谁是我的父亲！”母亲沉默不语，不肯告诉他什么，免得他患相思病，她深知那些无法无天的强盗是决不会放走罕斯的，但想到罕斯不能回到他爹身边去，女人都快为之心碎了。一天晚上，强盗们从外边抢劫回来，罕斯就拿出他的棍子，走到强盗头儿跟前说：“快告诉我谁是我父亲，如果不立刻告诉我，我就要把你打死。”强盗头儿一听哈哈大笑，扬手给了罕斯一个耳光，把罕斯打到桌子底下。罕斯爬了起来，没有说话，心想：“我要再等一年，到时我再试试，或许会好些。”一年以后，他再次拿出那根棍子抹掉上面的灰尘，说：“这是根挺结实的棍子。”晚上，强盗们回来了，一坛接一坛地不停喝酒，然后一个个都醉得低下了头。这时罕斯把棍子拿出来，走到强盗头子的跟前，再次问他爹是谁。强盗头儿只给他一个耳光，又打得他滚下了桌子。但不久，他又爬了起来，抡起棍子就给头儿和其他的强盗一顿猛打，把他们打得手脚不能动弹。母亲站在角落里，看到他是这样的勇猛强壮，满脸惊讶。罕斯打完强盗，就走到母亲跟前，说：“现在我该干正事了，但我现在想知道的是，谁是我的爹。”“亲爱的罕斯，来，我们现在去找，一定要找到他。”她取下了头儿开门的钥匙，罕斯又去找了一个大面粉袋，装了满满一袋金银财宝，扛在肩上，他们便走出了山洞。罕斯从黑暗的洞中走到太阳里，展现在他眼前的是那

无边的绿色的森林、无数美丽的鲜花和小鸟，还有天上的火红的朝阳，他站在那儿，睁大好奇的双眼，仿佛自己是在梦中。

母亲带着他寻找回家的路，几个钟头后，他们终于平平安安地来到了一处寂静的山谷中，那儿正是他们的小屋。父亲正坐在门口，当他认出了自己的妻子，并听说罕斯就是自己的儿子时，父亲高兴得哭起来，他以为他们母子早死了。罕斯虽说只有十二岁，却整整比父亲高一个头。他们一起回到屋里，罕斯刚把口袋放在炉边的长凳上，屋子就吱嘎摇晃起来了，长凳也断裂了。父亲叫道：“天啊！这是为什么，现在你把我的屋子给打烂了。”“别担心，爹，”罕斯说，“这袋子里装的东西，远远超过建新房需要的钱！”父子俩立刻动手建新房，还把牲口和土地买来，开始经营农庄。罕斯犁地，他走在犁头后面，把犁深深地按在了土里，都不需要前面的牛儿拉了。

第二年春天，罕斯对父亲说：“爹，你把这些钱留着。请给我做根百斤重的旅行杖，因为我要出远门。”等手杖做好后，罕斯便离开了家，他不停地走呀走，走到了一座深深的黑森林中。他在那里听到好像有什么东西在喀嚓作响，便四周察看，发现一棵松树，从下到上像一根绳子一样拧在一起。他再抬头往上看，看见一个大汉正抓住树干，把它扭过来扭过去，好像那根本不是棵大树，而不过是一根柳条。“喂！你在上面干什么？”那汉子说：“我昨天打了捆柴，现在想搓根绳子去捆柴。”罕斯心想：“他力气倒挺大的。”于是他

喊道：“别干这个了，跟我一起走吧。”那汉子从树上爬了下来，个儿比罕斯还整整高出一个头。“你就叫‘扭树者’好了。”罕斯对他说。他们继续往前走，听见有什么东西在敲打的声音，每打一下，大地都要抖一抖。过了一会，他们来到一座岩壁前，只见一个巨人站在那里，正挥起拳头把崖石大块大块地打下来。罕斯问他干什么。巨人回答说：“在我晚上睡觉时，熊、狼和其他的猛兽老在我身边嗅来嗅去，叫我难以入睡，所以我想造间房子，晚上睡在里面，这样才能安宁些。”罕斯心想：“唉，是的，这人也用得着。”于是他说：“别造啦，和我们一道走吧。你就叫‘劈石人’好了。”巨人答应了，三人便一起走过森林，凡是他们所到之处把野兽全吓住了，然后飞快从他们身边跑开了。晚上，他们来到一座古老的无人居住的宫殿前，走进去睡在了大厅里。第二天一早，罕斯走进宫前的花园里，发现那儿一片荒芜，长满了荆棘丛。当他走来走去时，一头野猪猛地朝他扑过来，他只用手杖打了一下，野猪立马倒地。于是他把野猪扛在肩上，带了回去，大伙儿把野猪架在铁杆上烤着吃，吃得不亦乐乎。他们每天轮流去打猎，留一人看家做饭，每人每天都能吃九磅肉。第一天扭树者留在家中，罕斯和劈石人出去打猎，当扭树者忙着做饭时，一个满脸皱纹的小老头走进宫殿，向他要肉吃。“你这可恶的矮子，快给我滚，你别想吃肉了！”他回答说。但使他吃惊的是，那很不起眼的小人儿，一下子跳到了扭树者的身上，用拳头一通乱打，他竟抵抗不住，最后倒在地上直喘气。小老头直到完全解恨，方才离开。另外两个人打猎回来，

扭树者一字不提那个老头和自己被挨打的事。他心想：“等他俩留在家里的時候，也尝尝那个好斗的小老头的厉害吧。”仅是这想法已经够他乐一阵子的了。

第二天轮到劈石人留在家里，他的遭遇跟扭树者完全一样，因为他不肯拿肉给他吃，结果也被小老头痛揍了一顿。当他们回来时，扭树者当然知道发生了什么，但他们却不声张，心想：“让罕斯也尝尝这滋味吧。”

第三天，按顺序该由罕斯留在家裡做饭，他正在厨房里认真干活，站在上面打锅里的泡沫，小人儿来了，毫不客气地向罕斯要肉吃。罕斯想：“这个小老头真可怜，我愿意从我的那份中分些给他，这样别人也不会吃亏。”于是他把一块肉递给他。那矮子吃完后，接着又要了一块，好心的罕斯又给了他，并告诉他这块肉很好，他该满意了。没想到小矮子吃完第二次又第三次开口要。“你脸皮真厚。”罕斯说，就不再给他肉了。那恶矮子一听就要跳到罕斯的身上，像对待扭树者和劈石人一样待他，但是他这次找错人了。罕斯毫不费力地打了他几个耳光，打得他一直滚下了台级，罕斯去追他，因为长得人高腿长，反而让他给绊倒在地，当他爬起来时，矮子在他的前面直乐。罕斯一直把那矮子追到森林里，看到他溜进了一个洞里。罕斯只好回家了，不过罕斯记住了那个地方。那两人回来后，看见罕斯安然无恙，都感到很惊讶，罕斯把发生的一切告诉了他們，于是他们也不再隐瞒他们各自的遭遇。罕斯笑道：“都怪你们，谁叫你们要如此吝啬，你们这么大的个儿，却被这样的小矮子儿打了一顿，可

真是丢人。”于是他们三人带上箩筐和绳子，向小矮子溜进去的地洞走去。他们让罕斯坐在箩筐里，随身带着棍子，然后把他放进洞口。罕斯下到底后，找到了一扇门，他打开了门，发现里面坐着位美丽如画的少女，美得简直无法形容。少女旁边就坐着那个小矮子，正冷眼瞪着罕斯，样子就像一只野猫。少女被锁链拴着，可怜地望着罕斯，使罕斯产生了巨大的同情。罕斯想：“我得把她从这恶矮子手上解救出来。”于是他用棍子打了小矮子一下，他就倒在地上死了。少女身上的锁链也立刻松脱了，她告诉罕斯，她原本是位公主，被一个野蛮的公爵抢来，关在这里。因为她拒绝嫁给他，公爵让矮子看守她，她简直受够了他的折磨。而后罕斯把少女放进箩筐，让那两个把她拉了上去。箩筐又放了下来，但这时罕斯已不相信他那两位同伴了，心想：“他们已经表现得不老实了，没有把小矮子的事情告诉我，谁知他们安什么心？”于是他只把自己的棍子放进去。幸好罕斯这样做了，因为箩筐吊到了半空中，他们又突然把它松下来了，如果罕斯真的坐在了里面，肯定摔个必死无疑。罕斯被困在洞中，不知怎样才能从那里爬出去，他想来想去，还是无计可施。他于是走来走去，不知不觉间来到了少女曾经呆过的小屋，发现在小矮人的指头上套着一枚闪闪发光的戒指，于是他便把戒指褪了下来，戴在自己的手上，然后他把戒指转动了一下，突然听到有什么东西在头顶作响，抬头一看，发现空中飞着几位神仙，他们说，他们是他们的主人，问他有何要求。罕斯起先还不作声，但不久便要求神仙把自己抬上去。他们依

言照办,他觉得自己仿佛飞了起来。但等他到了上面时,已不见他们的踪影。他又走进宫殿里,也找不着人,扭树者和劈石人都逃跑了,还带走了那位美丽的公主。罕斯于是又转动起戒指,神仙又来了,告诉罕斯那两个人在海上。罕斯便不停地跑,一直追到了海边。他在那里朝远处望去,发现在离岸边很远的海面上有条小船,他那不忠实的伙伴正坐在里面。罕斯怒极了,不加思索地带着他的棍子,跳进水里,游向前方。哪知棍子实在太沉,拖着他直往下坠,几乎把他淹死了。于是他赶忙转动戒指,眨眼间神仙又来了,带着他闪电般地靠近了小船。罕斯挥动棍子,把他们俩都打落在水里,那两个家伙得到了应有的下场。美丽的公主刚才给吓怕了,罕斯又一次搭救了美丽的公主,摇着橹把她送回了她父母家,后来他俩结为夫妇,一切皆大欢喜。

大拇指汤姆

从前，有一个非常贫穷的樵夫，夫妻两个一直没有孩子。一天晚上吃过晚饭，他坐在自家小屋的火边想着心事，妻子坐在他身边纺着线。突然，樵夫开口说道：“我们坐在这儿，没有孩子嘻闹逗乐，这是多么的孤独啊，看别人家有孩子，家庭显得多么幸福欢乐！”“你说的不错，”妻子发出相同的感叹，转动着纺车继续说，“如果我们有自己的孩子，那怕只有一个，也将是多么的幸福啊！即使这个孩子很小，我们也会全心全意地爱护他的。”过了一段时间，这位善良妇女的愿望终于实现了。就如她所期盼的一样，她生下了一个小男孩，孩子生下后身体相当健康强壮，但个头却比大拇指大不了多少。可他们还是说：“太棒了！尽管他这么小，但我们的愿望毕竟实现了，我们要用我们全部的热情来爱护他。”因为他太小，所以他们叫他大拇指汤姆。

虽然他们尽量让他多吃，可他就是长不高，始终和他生下时一样大。不过他的眼睛里却透着一股灵气和活力，不久就显露出他是一个聪明的小家伙，做事总是有条不紊，令父母相当满意。

有一天，樵夫准备到树林里去砍柴，他说：“我真希望有一个人能帮我把马车赶去，这样我就可以快多了。”

“嗨，爸爸！”汤姆在一旁听到了爸爸的话，叫道，“我采帮你，我会按你的要求及时把车赶到树林里的。”樵夫听了大笑起来，说道：“傻孩子，这怎么可能呢？你个头小得连马的缰绳都够不着呢。”“爸爸，没关系，”汤姆说道，“你可以让妈妈把马套好，然后把我放在马耳朵里，我就呆在马的耳朵里，告诉它往哪条路走。”爸爸只得答应：“好吧！那就试一次看看。”说完，他自己一个人先去了。

出发的时间到了，妈妈把马套在了车上，将汤姆放进马的耳朵里。小人儿在里面坐好后，便开始指挥马上路了。当他要走时就喊“喔驾！”要停时就叫“吁——！”所以马车有目的地向树林走去，就像樵夫自己在赶车一样。走了一会儿，车跑得快了一点，汤姆马上喊道：“吁，吁！”就在这时，过来了两个陌生人，他们看到这情形，一个说：“竟有这种怪事！一辆马车自己在走，又听见车夫在叫喊，却看不到人。”另一个说：“是有点奇怪，我们跟着马车走，看它到底会到哪儿去。”这样他们跟着马车走进了树林，最后来到了樵夫所在的地方。大姆指汤姆看见他爸爸，马上喊道：“爸爸，来看呀！我在这里，我把马车安安稳稳地赶来了，现在把我拿下来吧。”他爸爸一手挽住马，一手将儿子从马耳朵里拿出来，把他放在麦秆上面，汤姆坐在上面高兴极了。

那两个陌生人一直都在一旁注视着，看到这一切，惊奇得连话都不知道说了。最后，过了很久，其中的一个把另一个拉到一边说：“你也看到了刚才那一幕，我想如果我们能得到这个小孩，把他带到各个城市里去展览，他一定能使我